

嘉鱼潘家湾镇热心读者给本报来电——

# 我家年近百岁的爷爷当过新四军



本报讯(记者原子 庞贊 叶子)“我爷爷年近百岁，年轻时当过新四军，老人家有很多鲜为人知的故事，你们记者可以来采访一下。”日前，嘉鱼县潘家湾镇热心读者胡先生给本报新闻热线0715-8210000打来电话。

在嘉鱼县潘家湾镇朝南街25号胡先生家，大门一副“数一生苦尽甜来，活百岁松钦鹤羨”的大红对联，给这栋建于40年前的老房子带来喜庆。“这是去年年底我们家族为爷爷庆生时写的，其实爷爷身份证上年龄是98岁。”胡先生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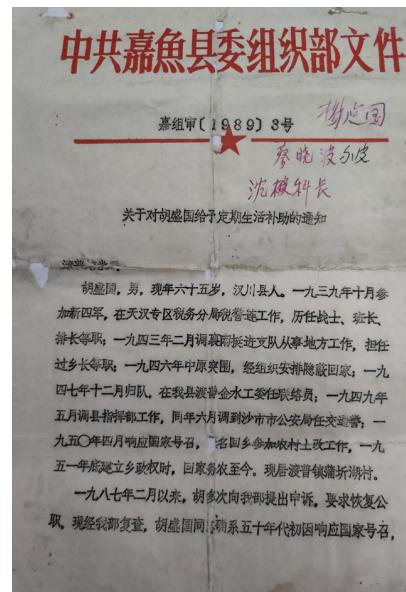
记者进门时，没有看到胡家悬挂“光荣之家”牌匾。面对记者的疑惑，胡先生解释称，爷爷参加新四军时的一些证件和军功章在上世纪80年代的一场大火中烧毁，无法补办，所以县退役军人事务局采集退役军人信息时没有上报。

由于当日胡先生的爷爷身体不

适，记者没有与卧床的老人交谈，而从胡琼慧女士(老人的小女儿)保存的一份中共嘉鱼县委组织部文件(嘉组审〔1989〕3号)《关于对胡盛国给予定期生活补助的通知》中，了解到老人的一些经历：胡盛国，汉川县人。1939年10月参加新四军，在天汉专区税务分局税警连工作，历任战士、班长、排长等职；1943年2月调襄南挺进支队从事地方工作，担任过乡长等职；1946年中原突围，经组织安排隐蔽回家；1947年12月归队，在嘉鱼县渡普金水工委任联络员；1949年5月调嘉鱼县指挥部工作，同年6月调到沙市市公安局任交通警；1950年4月响应国家号召，回乡参加农村土改工作；1951年底建立乡政权时，回家务农至今……

“前些年每次回家看望爷爷的时候，爷爷总会提及自己当年当新四军打仗时的一些经历。爷爷喜欢看战争电视剧，特别是抗日题材的影片，看着看着，心情一激动就流眼泪。”胡先生说。

胡先生称，他是从电视上看到习近平总书记2月18日给上海市新四军历史研究会的百岁老战士们回信，向他们致以诚挚问候和美好祝福的消息后，联想到年近百岁的爷爷也曾经当过新四军，恰逢今年又是建党100周年



年，于是就拨打香城都市报新闻热线，希望记者能把爷爷当年参加新四军的那段刻骨铭心的经历报道出来，给后人留个纪念。

胡盛国老人当年是如何参加新四军的？他有哪些鲜为人知的故事？本报将追踪报道。

## 小区深夜停电 干群连夜抢修

本报讯(记者陈志茹 通讯员胡幼芳 但小洁)5月14日晚，市区咸宁大道75号税务局小区二单元发生漏电状况，时值深夜突然停电。严重影响了小区的正常生活。针对突发状况，温泉街道滨河社区迅速反应，及时前往现场。

当晚10时许，“砰”的一声响，税务局小区两栋楼一片漆黑。停电后，居民立即求助社区。社区工作人员赶到后，一边安抚居民情绪，一边与小区党支部书记设置警戒区域，防止发生次生事故。同时，与电力和消防部门联系，请求支援。

“零线、火线没有问题，我们再看看地线……”抢修现场，电力部门全面检测，发现埋设在墙壁内的接地线绝缘皮破损，导致电表箱出现漏电，需要更换新的电线。经过电力工作人员的奋力抢修，更换了所有电表箱的电线。截至5月15日下午5时，小区通电恢复正常。

“小区里有组织，有人管事，我们住着安心，我们为社区和电力公司的工作人员点赞！”小区居民感激地说。

赤壁市总工会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

## 助春耕 访民意 洁家园

本报讯(通讯员魏全)5月10日，赤壁市总工会机关党员服务队前往挂点帮扶村周郎嘴村，与村党员一同开展第五期支部主题党日暨助春耕、访民意、洁家园活动，推动“学党史、践初心、我为群众办实事”活动走深走实。

为进一步巩固前期脱贫攻坚成果，赤壁市总工会对原周郎嘴村17户精准贫困户进行了再回访，详细了解贫困户生活近况、春耕备耕供需情况，在脱贫路上再助一程，资助每户300元购置种苗。

同时，赤壁市总会在相对集中的村民小组召开屋场座谈会，和群众面对面交谈、心贴心交流，围绕本村如何发展，让村民们畅所欲言，氛围格外活跃。活动后，服务队员自觉拿起清洁工具，帮助村里五保户、留守老人打扫场前屋后，务实举措赢得了村民一致赞许。



## 咸安举行 老干部座谈会

本报讯(通讯员江倩)5月18日，咸安区休干所组织开展庆祝建党100周年“不忘初心 老有所为”老干部座谈会。

老同志们畅所欲言，根据自身工作经历，结合“不忘初心 老有所为”主题，分享对建党100周年取得伟大成就的感受以及各自心路历程。

据悉，老同志们退休后，纷纷投身关心下一代工作、老年人体育协会、老年门球协会等，继续发挥余热“老有所为”，作出了一定的贡献。

## 咸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开展全市用人单位2020年度劳动保障书面审查的公告

为进一步规范用人单位劳动用工行为，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湖北省劳动和社会保障监察条例》等规定，决定自2021年4月25日起至2021年8月31日止开展全市用人单位2020年度劳动保障书面审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书面审查对象及范围：**全市行政区域内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职业介绍机构、职业技能培训机构、职业技能考核

鉴定机构，与劳动者建立劳动关系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以上单位统称“用人单位”)。

**二、书面审查内容及方式：**详见咸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门户网站“下载专区”的《关于开展全市用人单位2020年度劳动保障书面审查的通知》。

**三、有关要求：**对未参加劳动保障书面审查或审查不合格的用人单位，将按照《湖北省用人单位劳动保障守法诚信

等级评价办法(试行)》(鄂人社发〔2020〕22号)规定，劳动保障诚信等级定为C级，并列入重点监管对象，强化劳动保障监察日常巡视检查，在行政许可、监督检查、申请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优惠政策扶持项目和各类表彰等活动方面进行限制。对经劳动保障监察机构督促、责令限期参加审查、逾期拒不参加劳动保障年审或拒不提供有关材料的单位，按照国务院《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的规定进行处罚。

**四、联系单位：**咸宁市劳动保障监察局(204办公室)  
**地址：**咸宁市温泉城区长安大道286号  
**电话：**0715-8235382  
特此公告。

咸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1年5月19日